



ARTFIELD GROUP LIMITED

雅域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

雅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載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賬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附註		
營業額	2	110,840	130,168
銷售成本		(79,282)	(101,845)
毛利		31,558	28,323
其他收益		770	1,723
行政開支		(24,407)	(20,440)
銷售及分銷成本		(5,125)	(6,757)
其他經營開支		(529)	—
經營溢利	3	2,267	2,849
融資成本	4	(1,674)	(972)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虧損		—	(48)
除稅前溢利		593	1,829
稅項	5	(31)	(167)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562	1,662
少數股東權益		(270)	(279)
股東應佔經營溢利淨值		292	1,383
每股盈利	6		
基本		港幣 0.12仙	港幣 0.57仙
攤薄		港幣 0.12仙	港幣 0.56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之香港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5條「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而編製。

編製此等中期財務報表時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基準與編製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財務報表所用者相同，除了本集團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適用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會計期間之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所得稅》外，本期間內出現之該等變動對本期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2.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營業額指銷售貨品之發票值減去折扣及退貨後之銷售；以及提供電鍍服務之收入。

本集團按業務及地區分類之營業額及經營溢利之貢獻分析如下：

(a) 業務分類

	時鐘及其他 辦公室相關產品		照明產品		貿易		電鍍服務		(未經審核) 總額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分類收益：										
銷售予對外客戶	<u>72,449</u>	<u>76,065</u>	<u>6,535</u>	<u>5,830</u>	<u>25,261</u>	<u>41,429</u>	<u>6,595</u>	<u>6,844</u>	<u>110,840</u>	<u>130,168</u>
分類業績	<u>4,035</u>	<u>3,550</u>	<u>432</u>	<u>480</u>	<u>306</u>	<u>512</u>	<u>1,800</u>	<u>1,430</u>	<u>6,573</u>	<u>5,972</u>
利息收入									11	4
未能攤分支出淨值									<u>(4,317)</u>	<u>(3,127)</u>
經營溢利									<u>2,267</u>	<u>2,849</u>
融資成本									<u>(1,674)</u>	<u>(972)</u>
應佔共同控制 實體之虧損	-	(48)	-	-	-	-	-	-	-	(48)
除稅前溢利									<u>593</u>	<u>1,829</u>
稅項									<u>(31)</u>	<u>(167)</u>
未計少數股東 權益前溢利									<u>562</u>	<u>1,662</u>
少數股東權益									<u>(270)</u>	<u>(279)</u>
股東應佔經營 溢利淨值									<u>292</u>	<u>1,383</u>

(b) 地區分類

(未經審核)

北美洲		歐洲		香港		中國		其他		總額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分類收益：

銷售予對外客戶	<u>39,637</u>	<u>45,749</u>	<u>32,302</u>	<u>27,746</u>	<u>7,441</u>	<u>10,930</u>	<u>28,735</u>	<u>42,843</u>	<u>2,725</u>	<u>2,900</u>	<u>110,840</u>	<u>130,168</u>
---------	---------------	---------------	---------------	---------------	--------------	---------------	---------------	---------------	--------------	--------------	----------------	----------------

3. 經營溢利

本集團之經營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售出存貨之成本	74,744	98,313
提供服務之成本	4,538	3,532
員工成本	22,466	21,035
折舊	4,728	4,749
商譽攤銷	498	83
專利權及商標攤銷	23	135
淨租金收入	(451)	(469)
利息收入	(11)	(4)
	<u>74,744</u>	<u>98,313</u>

4. 融資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利息支出：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

銀行貸款、透支及其他貸款

1,500 783

須於五年後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

135 148

財務租約

39 41

1,674 972

5.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期內在 香港獲得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 17.5% (二零零二年:16%) 提撥準備。

在其他地方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則以期內附屬公司經營地方之司法權區適用之稅率及根據當地現行法律、釋義及常規計算撥備。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集團:		
香港	(12)	115
其他地區	43	52
	<hr/>	<hr/>
本期間稅項支出	31	167
	<hr/>	<hr/>

6.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期間股東應佔經營溢利淨值港幣 292,000 元 (二零零二年:港幣 1,383,000 元) 及本期間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240,699,872 (二零零二年:242,807,500) 普通股而計算。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期間股東應佔溢利淨值港幣 292,000 元 (二零零二年:港幣 1,383,000 元) 計算。在計算中所使用之加權平均數乃根據每股盈利計算中所使用之期間已發行 240,699,872 (二零零二年:242,807,500) 之普通股,並假設本期間內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以沒有代價而發行所得之加權平均數 4,244,404 (二零零二年:5,334,838) 普通股。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二零零二年:無)。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為港幣 110,840,000 元,比較去年同期為港幣 130,168,000 元。鑑於在此不景氣及多變之營商環境下,本集團股東應佔經營溢利淨值約為港幣 292,000 元 (二零零二年:港幣 1,383,000 元)。

時鐘及其他辦公室相關產品

在回顧期間內,時鐘及其他辦公室相關產品,約佔本集團整體營業額之 65% (二零零二年:58%),其營業額錄得 5% 之輕微下跌,為港幣 72,449,000 元 (二零零二年:港幣 76,065,000 元)。鑑於受到伊拉克戰爭的爆發及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 (「SARS」) 疫潮所影響,環球經濟更進一步受打擊。故此,美國及香港的銷售額較去年同期分別下跌約 14% 及 26%。相對地,歐洲市場之銷售貢獻錄得 20% 的滿意增長。

務求擴大銷售及市場位置，以及維持在時鐘業內之競爭優勢，本集團一貫重視產品開發、市場擴展及成本管理。有見及此，本集團計劃藉增聘多名經驗豐富之銷售管理行政人員，制定有效的市場策略以重整及加強銷售及市場運作。管理層相信擴充銷售及市場隊伍將增強推廣本集團之產品，及加快回應有關客戶要求及市場動向之能力。

除了時鐘業務外，本集團亦著眼於發展木製品的產品種類，包括辦公室文具用品系列、音樂盒、相架、獎牌及首飾盒。本集團現正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高明興建一所樓面面積約佔7,500平方米之新廠房設施，管理層相信新添置之生產設施將增加整體生產量及提升本集團於生產不同木製品之能力。擴闊產品種類會在可見將來為本集團帶來正面的貢獻。

照明產品

本集團照明產品業務亦達到滿意表現，在回顧期間內，營業額由港幣5,830,000元增加至港幣6,535,000元。照明產品業務持續為本集團取得滿意貢獻。

整體銷售額上升主要歸因於本集團近年發展照明產品往歐洲市場。透過與一家英國銷售代理公司簽署一份獨家代理協議，據此可協助於歐洲市場推廣及分銷本身的照明產品。面對市場的激烈競爭，本集團將不斷改善生產技術及保持嚴格產品質素，達到國際品質標準。管理層期望將不單於現有的歐洲市場，甚至於美國及中國市場積極爭取更多銷售訂單。

電鍍服務

電鍍服務之營業額約港幣6,595,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6,844,000元），較去年同期輕微下降約4%。鑑於現時設備所限，管理層為了提高經營效率，除原有的生產設備外，將考慮增添多條自動化電鍍生產線。憑藉專業電鍍技術及品質認可之電鍍產品，管理層相信此可鞏固我們在電鍍業之市場地位。

貿易

由於亞洲地區受到SARS帶來的不利影響所致，令本集團貿易業務亦受影響。貿易業務之營業額約下跌39%至港幣25,261,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41,429,000元）。

然而隨著中國都市化發展迅速及穩定的經濟增長，管理層相信對於金屬商品的市場需求將會增加。配合現有貿易及分銷網絡支援，本集團將抓緊中國市場的龐大商機。

展望

經過了美伊戰爭及SARS疫潮的艱巨時刻，環球經濟現正處於逐步復甦的階段。為了減低任何外來不穩定經濟所帶來的不利影響，本集團將繼續執行成本控制措施及重新評估其營運架構，希望以達到提升經營效率、有效資源分配及增加整體盈利收益為最終目標。

隨著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加上已簽定的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將為本集團擴展中國市場業務注入一股強大推動力。憑藉對時鐘及照明產品之廣博知識及豐富經驗，本集團將竭力擴展本身之市場地位，覆蓋至多個經濟增長迅速之城市包括北京、上海及廣州市，現時主要的銷售網點超過69個。在過往數年於美國、英國、德國及中國設立之海外辦事處，本集團可享用現時龐大的分銷網絡，積極在這些國家推廣本身的OEM及品牌產品。

於發展高檔市場方面，本集團將於未來數年著重發展我們的品牌時鐘產品「Wehrle」。透過將本集團在德國之全資附屬公司之生產運作成功地搬往中國深圳之廠房，有關的機器設備及技術在運作上已達到生產及成本效益。本集團將投入更多資源強化我們著名品牌「Wehrle」在國際市場上的認同。此外，本集團亦會經現時分銷渠道將照明產品滲入美國及中國市場。整體來說，本集團將強化世界性客戶基礎並從蓬勃的中國市場及逐步復甦的美國市場爭取龐大的商機。

為保持本身於市場的競爭力，本集團將繼續實施審慎的成本控制管理，減少庫存量及精簡營運架構。再者，從改善生產技術及提升設備，本集團於長遠地進一步改善物料管理、營運效率及生產質素。

最後，管理層將於來年繼續實行精簡集團架構，為求提升集團的效率及減少成本。展望將來，本集團對未來前景仍保持謹慎樂觀的態度。

流動資金及財務來源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未償還貸款債務及財務租約合共港幣64,282,000元（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53,889,000元），其中擔保銀行貸款為港幣54,903,000元（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42,118,000元），擔保銀行透支為港幣7,467,000元（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9,058,000元），無擔保其他貸款為港幣526,000元（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832,000元）及財務租約債務為港幣1,386,000元（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1,881,000元）。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之總借貸之到期詳情分析如下：

一年內	81.4%
第二年內	3.5%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9%
超過五年	10.2%
	<hr/>
總額	100.0%

本集團之負債比率現處於5.9%（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8.4%）之穩健水平。負債比率之計算乃按本集團之長期負債除以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

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健全，具有充裕之財務能力以擴展現有業務，並於具策略性增長之業務作多元化發展。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價值為港幣7,700,000元（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7,700,000元），其他投資為港幣2,540,000元（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無銀行存款（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2,907,000元）及若干租約土地及樓宇及機械及設備已作法定抵押，以致本集團獲得若干銀行貸款。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美元及港元賺取收益及支付費用。鑑於香港特區政府仍然實施港元與美元掛鈎之政策，故此本集團之外匯風險甚低。

由於本集團的主要生產業務所在地位於中國，且大部份支出乃以人民幣結算，故管理層注意到匯兌風險的可能性。作為對沖策略，管理層著重以人民幣借款支付本集團未來投資及資本開支。

庫務政策

本集團一般透過內部資金與香港及國內銀行給予之銀行融資及信貸融資提供其業務運作所需資金。本集團採用之借貸方法主要包括信託收據、透支融資及銀行貸款。所有借貸主要以港元、美元或人民幣為結算單位。上述貸款及透支之利息大部份參照港元最優惠利率或外幣貿易財務利率而釐定，以固定息率計算。

僱員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員工2,535名（二零零二年：2,488名），其中68名駐於香港，2,448名駐守中國而其餘19名分佈於美國、英國及德國。

本集團已採用一套完備的員工培訓政策，並曾贊助高級行政人員進修高級教育課程。

本集團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集團部份員工可享有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透過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回本公司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普通股股份，購回代價總額（已包括有關費用）為港幣291,000元，所有該等股份已被註銷。有關購回股份之詳情如下：

購回股份月份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總繳付價格 港幣千元
		最高價 港幣元	最低價 港幣元	
二零零三年五月	506,000	0.57	0.56	291
	<u>506,000</u>			<u>291</u>

除上述所披露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本期間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定期與公司高級管理層會面，以檢討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以及有關賬目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表申報等事宜。委員會之成員包括勞明智先生及張岱樞先生，兩人均屬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最佳應用守則（「守則」）之全部建議及指引，唯一例外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無按照守則之建議而指定任期。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本公司三分之一的董事每年均須輪值告退，而於彼等之委任將於可膺選連任時將再被評審。董事會認為此可達到上述守則建議之目標。

於聯交所網頁刊登業績

列載上市規則附錄16第46(1)至46(6)段所規定之一切資料，將於適當時間刊登於聯交所網頁內。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梁金友

香港，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七日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